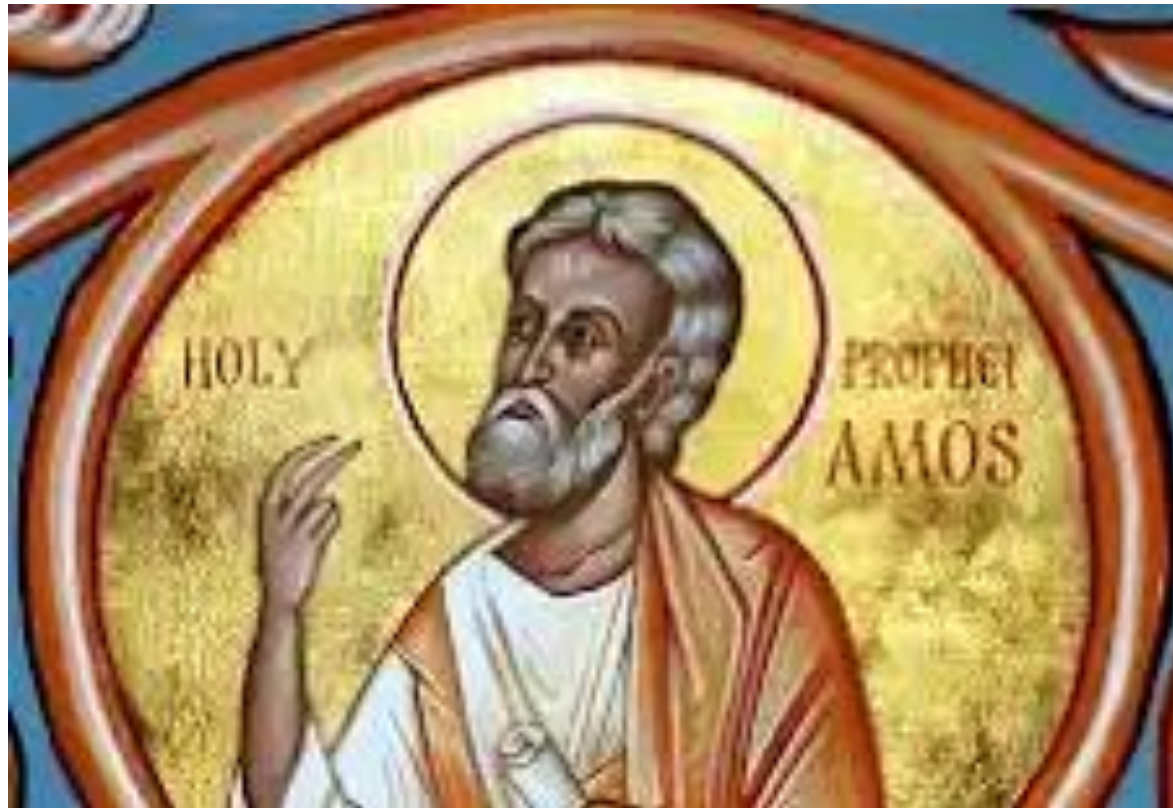


阿摩司書（六）

以色列領導階層的罪行與懲罰



【引言】

阿摩司在第六章的哀歌中，再次宣告以色列將在神的審判中滅亡。猶大和以色列的權貴驕傲自滿，以為居住在猶大的首都錫安（耶路撒冷）和以色列的首都撒馬利亞，生活就可以安枕無憂，卻不知大禍將臨。按神所給以色列人的恩惠，他們確應成為萬國之首，最少在敬畏神方面應當如此。但他們在信仰上不但不能領導萬國，反而是盲從外邦偶像。當時以色列國似乎處在比較昇平的時期，因此全國上下都自以為「安逸無慮」，並未意識到戰爭的臨近，但先知一一指出他們的罪行，北國必會在神的審判下，走上覆亡的命運。

一、兩國領袖之罪(1~7節)

1.領袖安逸無慮，未從鄰國的衰弱學取教訓，不知禍之將至(1~3節)

「國為列國之首，人最著名，且為以色列家所歸向，在錫安和撒馬利亞山安逸無憂無慮的，有禍了！你們要過到甲尼察看，從那裡往大城哈馬去，又下到非利士人的迦特，看那些國比你們的國還強嗎？境界比你們的境界還寬嗎？你們以為降禍的日子還遠，坐在位上盡行強暴（或譯：行強暴使審判臨近）。」

「錫安和撒馬利亞山」分別代表南國猶大和北國以色列的首都。「為列國之首，人最著名，且為以色列家所歸向」指南北兩國傑出的領袖人物。在阿摩司的時代，南北兩國都處於長期穩定繁榮的時期，上層人士也都處於飄飄然的時代。

「甲尼&哈馬」是北方的亞蘭城市，當時已被北國征服（王下十四27-28）。

「哈馬」原屬北國的重要大城，位於大馬色之北約一百五十英哩處，後脫離北國，最後為亞述國併吞。「迦特」是南方的非利士城市，當時已被南國征服（代下二十六6）。「看那些國比你們的國還強嗎？境界比你們的境界還寬嗎？」意指前述三城的際遇，可作為以色列國前途的借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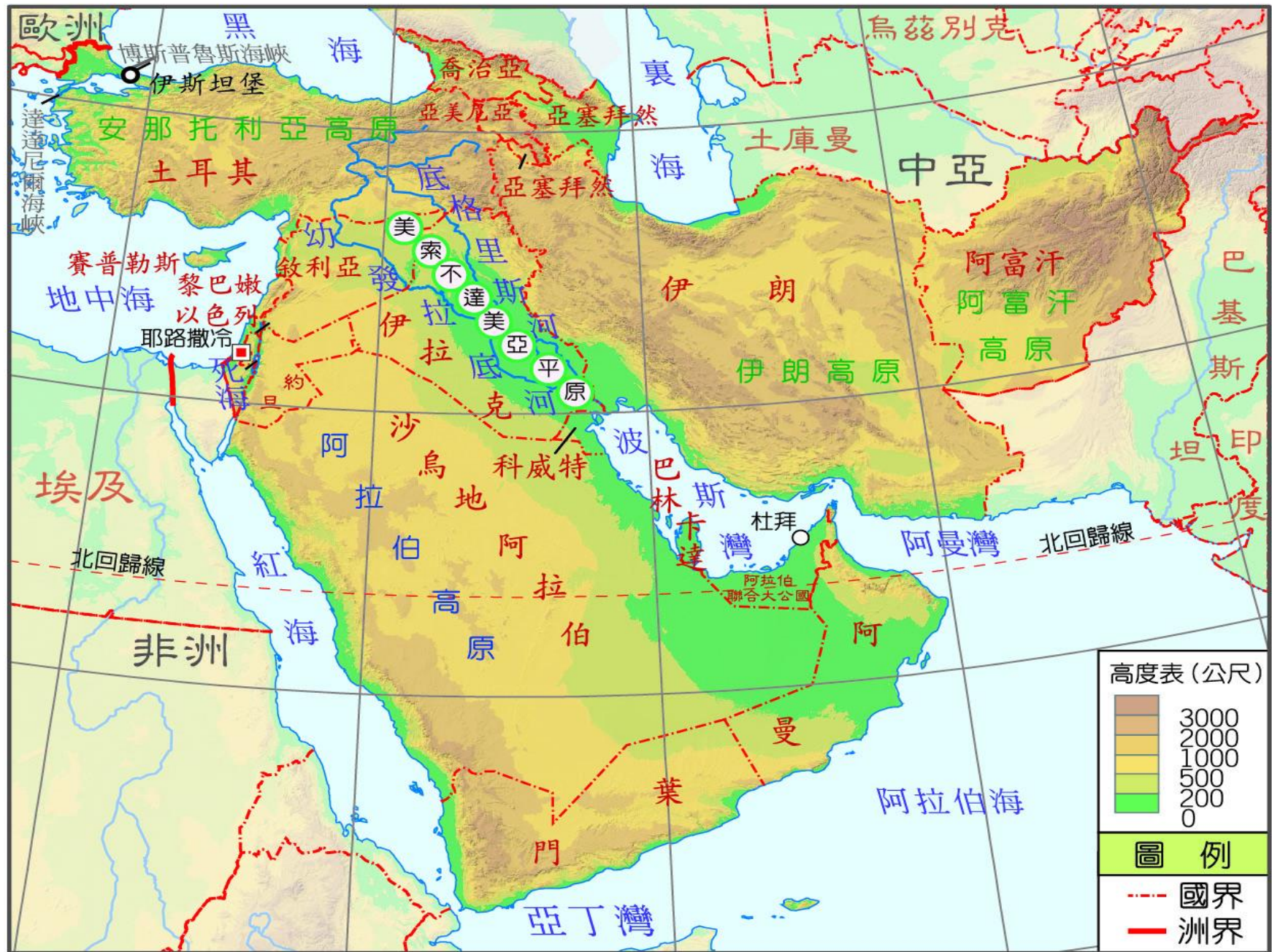
你們要過到**甲尼**察看，從那裏往大城**哈馬**去，又下到非利士人的**迦特**，看那些國比你們的國還強嗎？境界比你們的境界還寬嗎？（摩6:2）



寧祿所建的四座城之一（創10:10）

撒珥根二世 (722-705BC) 時的亞述帝國

Assyrian Empire
Kingdom of Judah (allied with Assyria)
Kingdom of Samaria and Lands of Exile



那些大城市都已經被摧毀，因此先知要這些精英份子去看看，想想自己憑什麼有那樣的安全感與自信心？另有一種說法是阿摩司作先知的時候，這三個城都曾被以色列和猶大國制服，所以即使是大國、大城也會被上帝削弱到滅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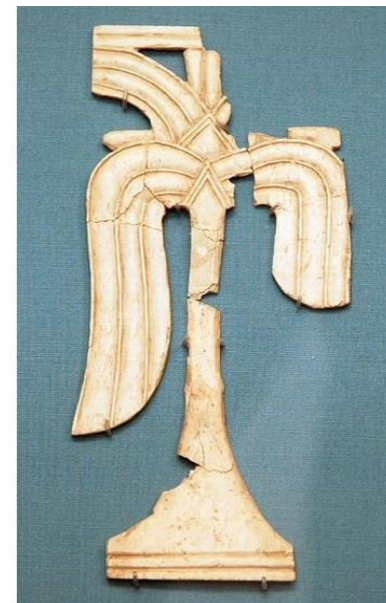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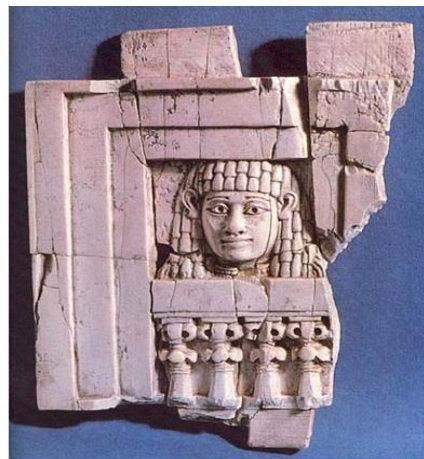
「你們以為降禍的日子還遠」，先知責備以色列家的領袖們仍然逍遙自在，以為遭遇災禍的日子相距還遠。「坐在位上盡行強暴.....」指坐在治理和審判的權位，未按公正合理來管理百姓。

問答題（一）為什麼先知警告那些“在錫安和撒瑪利亞安逸無慮的人”有禍？他們是誰？2~3節對他們有何警告？

2. 生活奢華宴樂，卻不為國家前途著想(4~7節)

「你們躺臥在象牙床上，舒身在榻上，吃群中的羊羔，棚裡的牛犢；彈琴鼓瑟唱消閒的歌曲，為自己製造樂器，如同大衛所造的；以大碗喝酒，用上等的油抹身，卻不為約瑟的苦難擔憂。所以這些人必在被擄的人中首先被擄；舒身的人荒宴之樂必消滅了。」

考古学家在撒马利亚遗址发现了几百片主前9-8世纪的象牙物品碎片





撒瑪利亞衛城挖掘出來的白王宮遺址，可能是亞哈所「修造的象牙宮」（王上二十二39），於主前721年被亞述摧毀。城牆厚約五英尺，用當時最上等的工藝築成。

「象牙床」指裝飾進口象牙飾品的床。「你們躺臥在象牙牀上，舒身在榻上」指他們就餐時，斜躺在鑲嵌象牙的長椅上；這是描述當時權貴們的奢靡生活。「吃群中的羊羔，棚裏的牛犢」、「以大碗喝酒，用上等的油抹身」指食材是經過精挑細選的上等嫩肉、權貴們在筵宴席上的奢侈情形。「彈琴鼓瑟唱消閑的歌曲」：隨意彈唱一些娛樂性的歌曲，讓自己沉迷於享樂之中。「為自己製造樂器，如同大衛所造的」，諷刺權貴們雖無大衛王的才幹，卻自造樂器以表現他們的音樂才華有如大衛王。大衛「製造樂器」是為了敬拜神，他們「製造樂器」是為了取悅自己。

「約瑟的苦難」這裡暗示他們只顧自己享樂，卻不為國家前途擔憂。
4-7節是對北國首領的控訴。他們「以為降禍的日子還遠」，沉溺於眼前的「荒宴之樂」，不為國家的前途擔憂。既然他們自以為「人最著名」，所以「必在被擄的人中先被擄」，最先接受懲罰。

問答題（二）先知在此所宣告以色列權貴之人的罪狀是什麼？
其結局呢？

… 以大碗喝酒，用上等的油抹身，卻**不為約瑟的苦難擔憂**。所以這些人必在被擄的人中**首先被擄**； … (摩6:6-7)

... but you do not grieve over the ruin of Joseph. ...



1. 不顧念以色列國中受壓迫的窮苦人。
(朱門酒肉臭，路有凍死骨。)

2. 不關心以色列國破敗的屬靈光景。

3. 不相信以色列國即將國破家亡，不為此悔改、呼求神。

現狀

前景

… 以大碗喝酒，用上等的油抹身，卻**不為約瑟的苦難擔憂**。所以這些人必在被擄的人中**首先被擄**； …（摩6:6-7）

我耳中聽見他對其餘的人（天使）說：「要跟隨他走遍全城，以行擊殺。你們的眼不要顧惜，也不要可憐他們。要將年老的、年少的，並處女、嬰孩，和婦女，從聖所起全都殺盡，只是**凡有記號的人不要挨近他**。」於是他們從殿前的長老殺起。」（結 9:4-6）



二、亞述必來攻擊，家破人亡，屍橫遍野 (8~11節)

「主耶和華 - 萬軍之神指著自己起誓說：我憎惡雅各的榮華，厭棄他的宮殿；因此，我必將城和其中所有的都交付敵人。那時，若在一房之內剩下十個人，也都必死。死人的伯叔，就是燒他屍首的，要將這屍首搬到房外，問房屋內間的人說：『你那裡還有人沒有？』他必說：『沒有』；又說：『不要作聲，因為我們不可提耶和華的名。』看哪，耶和華出令，大房就被攻破，小屋就被打裂。」

「主耶和華——萬軍之神指著自己起誓說」指全能的神以祂自己的信實和威嚴宣告祂的判決。神憎惡以色列家領導階層的驕傲奢華，所以神任令敵人踐踏和掠奪此城。「若在一房之內剩下十個人，也都必死」意指戰爭中的青壯年倖存者，也必全然死於饑荒和瘟疫。「死人的伯叔，就是燒他屍首的」指前述死者的老年親屬，將負起火化屍首的責任。以色列人通常用土葬，但可能那時死亡人數過多，為防發生瘟疫，只好用火葬。「又說：不要作聲」此處可解釋為：恐怕驚動滅命的使者，引起更多人喪亡。「因為我們不可提耶和華的名」有幾種解釋：(1)提說神的名，關係到神的臨在(詩二十7)；(2)絕望的表示，害怕更觸怒神；(3)承認為時已晚，現在呼求神無濟於事；(4)頑梗不信的表示，對神的懲罰心懷抗拒；(5)承認神是公義的，對死者的遭遇默默接受。

「耶和華的名」將成為審判的代名詞，百姓擔心提起神的名，會惹來更多的災禍。「看哪，耶和華出令」意指神審判的日子已經來到。「大房就被攻破，小屋就被打裂」：「大房」指石鑿的堅固房屋；「小屋」指不引人注目的簡陋房屋；全句指大房和小屋完全被摧毀，成為一片廢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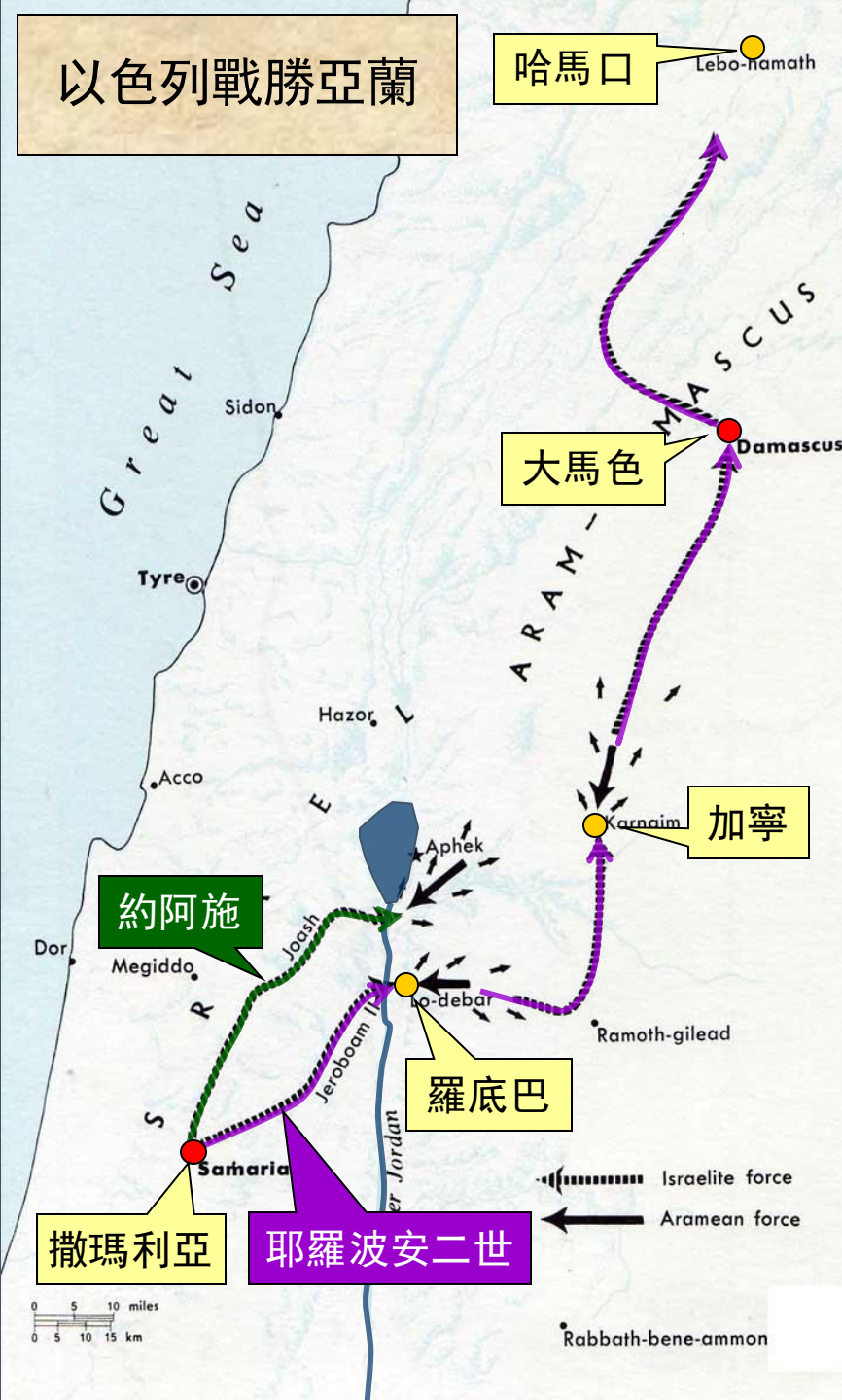
問答題（三）列出以色列人將受災禍的悲慘情形。

三、遭受浩劫因由 (12~14節)

「馬豈能在崖石上奔跑？人豈能在那裡用牛耕種呢？你們卻使公平變為苦膽，使公義的果子變為茵陳。你們喜愛虛浮的事，自誇說：我們不是憑自己的力量取了角嗎？耶和華、萬軍之神說：以色列家啊，我必興起一國攻擊你們；他們必欺壓你們，從哈馬口直到亞拉巴的河。」

「馬豈能在崖石上奔跑？人豈能在那裏用牛耕種呢？」意指這兩種情形都是荒謬不可能的事，轉用來比喻神的子民愚昧，竟「馬豈能在崖石上奔跑？人豈能在那裏用牛耕種呢？」意指這兩種情形都是荒謬不可能的事，轉用來比喻神的子民愚昧，竟然把公平和公義丟棄，必為自己招來苦果。「你們卻使公平變為苦膽，使公義的果子變為茵陳」：「公平和公義」是神作事的法則(伯三十七23；詩七十二2；八十九14；賽二十八17)；「苦膽和茵陳」都是極苦的東西。全句意指凡不按照神公平和公義的法則行事的人，神就必使他們自吃苦果，以艱難困苦報應他們。

「虛浮的事」有二意:1. 微不足道的事，2. 按音譯指「羅底巴」，位於基列東部的城市。「憑自己的力量取了角嗎？」：『角』也有二意：(1)力量的象徵；(2)按音譯指『加寧』(創十四5)，以色列東北面的城市，也曾在亞蘭國和以色列國之間數易其手(王下十32~33)。這是雙關語，指以色列國憑自己的力量奪取羅底巴亞米和加寧這個微不足道的小城，還沾沾自喜，卻不知因此招來更強之國 - 亞述的覆滅。



你們喜愛虛浮的事(羅底巴)，
自誇說：我們不是憑自己的力量
取了角(加寧)嗎？(摩6:13)

you who rejoice in the conquest
of Lo Debar and say, "Did we not
take Karnaim by our own
strength?"

「他們必欺壓你們」指亞述人必要來侵略壓迫以色列國。「從哈馬口直到亞拉巴的河」：『哈馬口』是北國的極北邊境；「亞拉巴的河」是北國的南端邊境(王下十四25)。14節原文以「看哪」開頭，神要引起百姓的注意，從虛浮的成就轉移到神「必興起」審判的事實。北國所自誇的軍事成就只是曇花一現，整個國家都將被敵人吞沒。

耶羅波安二世 世之疆域



他(耶羅波安二世)收回以色列邊界之地，從
哈馬口直到**亞拉巴海**，正如耶和華以色列的
神藉他僕人迦特希弗人亞米太的兒子先知約
拿所說的。因為耶和華看見以色列人甚是艱
苦，…乃藉約阿施的兒子耶羅波安拯救他們。
(王下十四 25-27)

耶和華萬軍之神說：以色列家啊，我必興起一
國攻擊你們；他們必欺壓你們，從**哈馬口**直到
亞拉巴的河。(摩6:14)

【結論】

連世人都不會做出在山崖上讓馬奔跑、用牛耕地的蠢事，神的百姓卻愚蠢地「使公平變為苦膽，使公義的果子變為茵陳」，罔顧神的律法。北國社會菁英或權貴們，在上掌權卻踐踏公平和公義，還以為安舒的日子可長久，卻不知敵人的攻擊馬上到來；那時，一個大家族裡剩下十個人也都必死。北國這樣的結局，是因為他們藐視神「豐富的恩慈、寬容、忍耐」（羅二4），任著自己「剛硬不悔改的心，為自己積蓄忿怒，以致神震怒，顯祂公義審判的日子來到」（羅二5）。

所以「耶和華出令，大房就被攻破，小屋就被打裂」，顯示北國的滅亡是神親自施行毀滅。「敗壞之先，人心驕傲」（箴十八12），驕傲導致了北國的崩潰。人的驕傲和盲目的自信，是神所「憎惡」的；而凡是神所「憎惡」的，必要被神毀滅。

不少信徒以為見主面的日子尚早(太二十四48)，便安逸過日，卻不為教會掛心和分擔責任(林後十一28)。但願信徒不要單顧自己的事，也要顧別人的事(腓二4)和顧念神家的事；並且警惕自己，敬虔度日，因為「各人的工程必然顯露，因為那日子要將它表明出來，有火發現；這火要試驗各人的工程怎樣。」（林前三13）。讓我們從北國被滅及權貴們首先被擄的歷史中學習教訓。

【生活應用】

(一) 有人將阿摩司六章總結以色列的禍因有以下幾點：

1. 安逸無慮必定有禍 (6:1)
2. 自信驕傲必定有禍 (6:2)
3. 盡行強暴必定有禍 (6:3-4)
4. 吃喝逍遙必定有禍 (6:5-6)
5. 荒宴之樂必定有禍 (6:7-8)
6. 被神厭棄必定有禍 (6:9-11)
7. 喜愛虛浮必定有禍 (6:12-13)
8. 遭人攻擊必定有禍 (6:14) .

請就這幾點，分享你的看法與感受。